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伟大变革

资本市场深化改革显成效

本报记者 彭江

建立和发展资本市场是党中央深化改革、建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大战略决策和实践探索。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要建设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这为新时代资本市场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度重视资本市场改革发展。如今，我国资本市场已经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市场，投资者数量规模超过2亿，上市公司市值规模和企业数量分别位居全球第二和第三。资本市场在深化改革、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取得新成效。

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截至2021年底，沪深交易所上市公司共4615家，总市值91.6万亿元，位列全球第二，与2012年底相比，上市公司数量净增长85%，总资产规模增长1.87倍。2012年至2021年，共有1600余家制造业企业实现沪深A股首发上市，约占同期首发上市企业总数的70%。上市公司结构持续优化，有力支持了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上市公司是经济发展动能的“转换器”。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的攻关期，这就迫切需要资本市场充分发挥并购重组的主渠道作用，通过盘活存量资源，深化行业整合，促进企业优胜劣汰，加快支持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截至2021年底，上市公司股权再融资4.1万亿元，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共13251单，交易金额合计近8万亿元，交易规模稳居世界前列。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约占国内并购总量的六成。

上市公司是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动力源”。截至2021年底，近半数上市公司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集成电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等重要行业已形成集群效应。上市公司共拥有专利数量246.8万个，同比增长13%，是创新要素集成、科技成果转化转化的生力军。

证监会主席易会满在今年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上表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是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的重中之重，证监会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坚持把好入口关和畅通多元化退出渠道并重，聚焦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双轮驱动，着力化解违规占用担保和股票质押等突出问题，持续完善优胜劣汰的市场生态，为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全面注册制改革稳步推进

注册制改革是完善要素资源市场化配置的重大改革，也是发展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的关键举措，牵一发而动全身。从2018年宣布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以来，我国股票发行制度从过去的核准制向着注册制迈进；2019年，科创板在上交所上市，注册制试点正式落地；2020年，创业板开启注册制试点；2021年设立上交所并同步试点注册制。

2019年7月22日首批科创板公司上市交易。在制度安排上，科创板显著增强了对科技创新企业的包容性。一方面，充分考虑科技企业特点，设立多元包容的发行上市条件。综合考虑预计市值、收入、净利润、研发投入、现金流等因素设置多套上市标准，不要求企业在上市前必须盈利，允许特殊股权结构企业、红筹企业上市。目前，已有31家未盈利企业、4家特殊股权结构企业、5家红筹企业在科创板上市；另一方面，充分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实行更加灵活的股权激励机制，大幅放宽激励对象、规模和价格的限制。截至2021年底，182家科创公司推出218单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超过4万人，有效调动了科技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以来，一批处于“卡脖子”技术攻关领域的硬科技企业登陆科创板，推动了要素资源向科技创新领域集聚，畅通了科技、资本和实体经济的高水平循环。科创板中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和高端装备制造行业企业已形成一定规模，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包括芯片和半导体、集成电路企业数量占比为37%，生物医药企业占比21%，高端装备制造企业占比19%，科创板支持硬科技的产业集聚效应逐步显现。

2020年4月27日，中央深改委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总体实施方案》，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正式启动。

2020年8月24日，创业板注册制首批18家企业顺利上市，试点注册制改革平稳落地。创业板主要服务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

支持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为创新型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融资服务，提高创新资本形成效率。一方面，创业板包容性和覆盖面不断增强。截至2022年2月底，创业板上市公司1110家，其中，高新技术企业共991家，占比89.28%，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家数617家，占比55.59%，产业集群效应明显，成为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平台；另一方面，企业核心技术和自主创新加快推进。截至2022年2月底，创业板上市公司中拥有与主营产品相关核心专利的企业有913家，占比82.25%，拥有与主营产品相关的核心技术5.44万个；拥有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企业316家，占比28.47%；拥有国家863计划项目企业123家，占比11.08%。

2021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抓好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同年12月，易会满在接受采访时表示，总的看来，注册制改革试点达到了预期目标，全面实行注册制的条件已逐步具备。目前，证监会正抓紧制定全市场注册制改革方案，扎实推进相关准备工作，确保这项重大改革平稳落地。

加大力度保护投资者权益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坚持依法治市、依法监管，积极在法治轨道上深入推进包括注册制改革在内的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以及各项监管工作，不断提升资本市场法治建设水平，依法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目前，资本市场法律制度取得突破性进展，具有中国特色的资本市场法律体系正日趋完善。《证券法》全面修订，为资本市场改革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保障；《期货和衍生品法》的出台，补齐了我国期货和衍生品领域的法律“短板”；《刑法修正案（十一）》大幅提高了欺诈发行、信息披露造假等证券期货犯罪的刑罚力度；《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实施办法》及其配套规则落地实施，证券期货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

依法全面从严治市的震慑进一步强化。2021年，中办、国办联合印发《关于依法从严打击证券违法活动的意见》，完善了中国特色证券执法司法体制机制的顶层设计。司法部门先后修订出台《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证券期货刑事立案追诉标准》，进一步推动形成行政执法、民事追偿和刑事惩戒相互衔接、互相支持的立体追责体系。

证监会成立打击资本市场违法活动协调工作小组，加大案源案治和重点领域执法，从严打击证券违法活动。2021年共办理案件609起，作出处罚决定371项，罚没款金额45.53亿元，向公安机关移送和通报涉嫌证券期货犯罪案件线索177起。证监会副主席李超表示，落实“零容忍”要求依法全面从严治市的震慑进一步强化。



图① 深圳证券交易所。新华社记者 毛思倩摄

图② 工作人员在上海清算所运营指挥中心工作。（新华社发）

图③ 北京证券交易所2021年11月15日揭牌暨开市仪式现场。新华社记者 李鑫摄

当好科技创新

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服务实体经济是金融的天职，也是证券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宗旨。

近日，上交所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4号——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正式推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给科技创新引来“源头活水”，促进资源要素向最具潜力的领域协同集聚。

规则发布后，国投集团、三峡集团、广州港股份、华鲁控股、江苏永钢、上海国资等首批科创债在上交所成功发行，获得投资者追捧。目前，投资机构认购踊跃，首批2年期至3年期国有科创债发行利率均低于2.8%，多家发行成本突破历史新低。

据悉，首批科创债项目发行人多为科创升级类企业，募集资金用于助推升级现有产业结构，促进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应用。从实际投向看，多为科创前沿领域，涉及多项发明专利，以高质量创新助力科技自立自强、助推产业转型升级。

其中，国泰君安帮助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在上交所成功簿记10亿元、3年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共吸引申购资金

超百亿元。国泰君安凭借扎实的产业研究与服务能力，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投融资综合金融服务，全力支持科技自立自强和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国泰君安党委书记、董事长贺青表示。

越来越多的证券公司在继续当好“领军者”、科技创新“好伙伴”、资本市场“看门人”和区域发展“推动者”的同时，也承担起了更多社会责任，彰显出金融企业的责任担当。

李华林 例如，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国泰君安积极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维护资本市场平稳运行。先后助力上海浦发银行600亿元金融债、上海地产75亿元企业债、中远海发30亿元公司债成功落地，发起首期金额80亿元的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基金，合作设立100亿元的上海城市更新引导基金。

此前，国泰君安在海南、云南等地开展天然橡胶种植“保险+期货”试点项目，覆盖种植面积达18万亩，服务约1.9万户胶农；还启动帮扶云南省麻栗坡县17.2万亩人工种植林纳入碳汇减排量交易工作，预计年增加经济效益近40万元。

好伙伴

